

吴堡县司法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县司法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司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司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党和国家的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司法行政工作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拟订全县法治宣传和普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全县广泛开展地方基层、行业依法治理和法治宣传教育工作。

3、审查、修改各部门报送县政府的规范性文件、组织起草本级政府重要的规范性文件；组织指导县政府各部门开展行政执法活动；承办县政府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工作；受县政府委托、办理县政府的应诉案件和其他法律事务；负责县政府各部门、各镇(街道)行政执法责任制、评议考核制、执法公示制的推行工作；依法监督本县行政区域内的行政执法活动，承担对行政处罚和行政复议活动监督检查的具体工作；负责政府系统行政执法人员的培训工作。

4、指导基层司法所建设工作；指导基层司法所开展法治宣传、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等工作。

5、指导管理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和社区矫正工

作。

6、监督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监督管理全县法律服务市场工作。

7、审查、修改各部门报送的规范性文件；组织指导县政府各部门开展行政执法活动

8、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和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

9、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县司法局派出机构 6 个：宋家川镇司法所、寇家塬镇司法所、郭家沟镇司法所、辛家沟镇司法所、岔上镇司法所、张家山镇司法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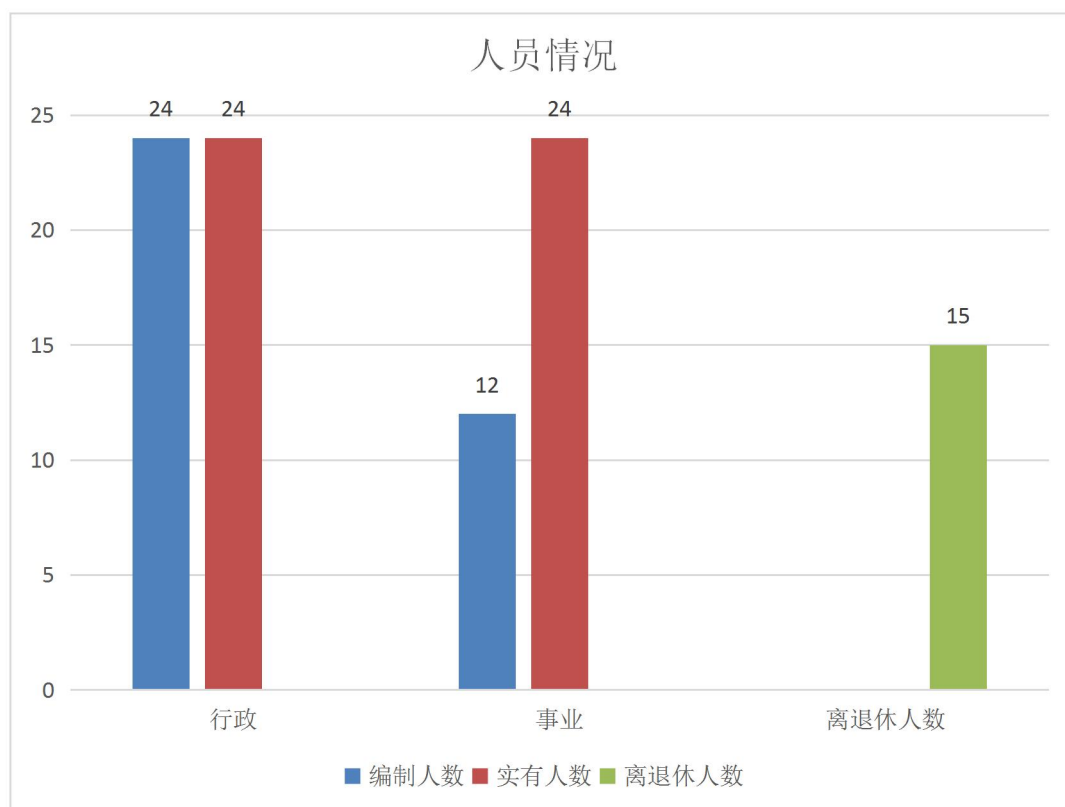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吴堡县司法局本级（机关）
2	吴堡县法律援助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6 人，其中行政编制 24 人、事业编制 12 人；实有人员 48 人，其中行政 24 人、事业 2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5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收支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吴堡县司法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11.3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711.31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11.31	本年支出合计	711.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711.31	支出总计	711.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吴堡县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 收费			
合计		711.31	711.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1.31	711.31						
20406	司法	711.31	711.31						
2040601	行政运行	358.91	358.91						
2040605	普法宣传	194.00	194.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1.42	21.42						
2040650	事业运行	136.98	136.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吴堡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11.3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711.31	711.31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11.31	本年支出合计	711.31	711.3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711.31	支出总计	711.31	711.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吴堡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95.89	465.20	30.6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3.08	463.08		
30101	基本工资	159.16	159.16		
30102	津贴补贴	173.41	173.41		
30107	绩效工资	47.43	47.4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36.85	36.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4	4.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9.98	9.9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90	31.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9		30.69	
30201	办公费	10.22		10.22	
30202	印刷费	7.22		7.22	
30205	水费	0.20		0.20	
30206	电费	0.80		0.80	
30207	邮电费	4.54		4.54	
30211	差旅费	1.30		1.30	
30228	工会经费	2.45		2.4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3.96		3.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	2.12		
30305	生活补助	2.12	2.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吴堡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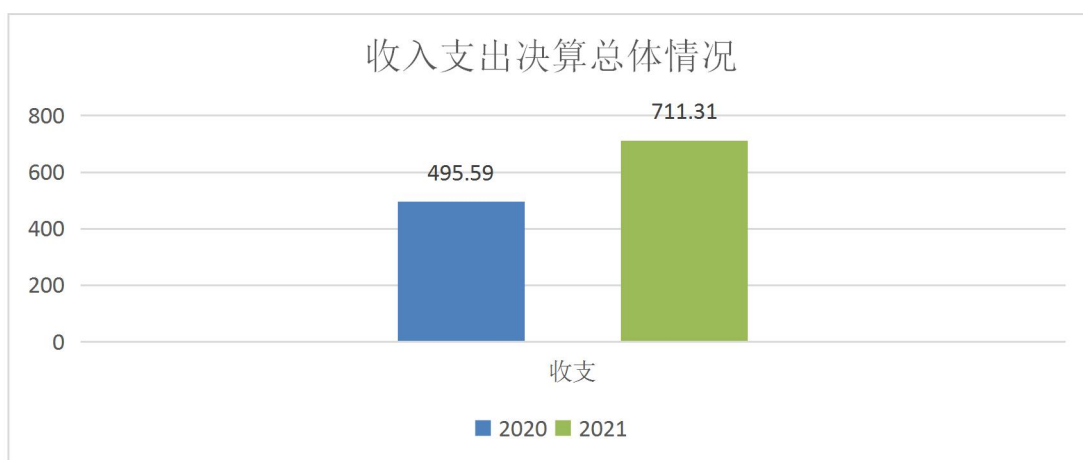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96			4.96		4.96		
决算数	4.96			4.96		4.96	1.4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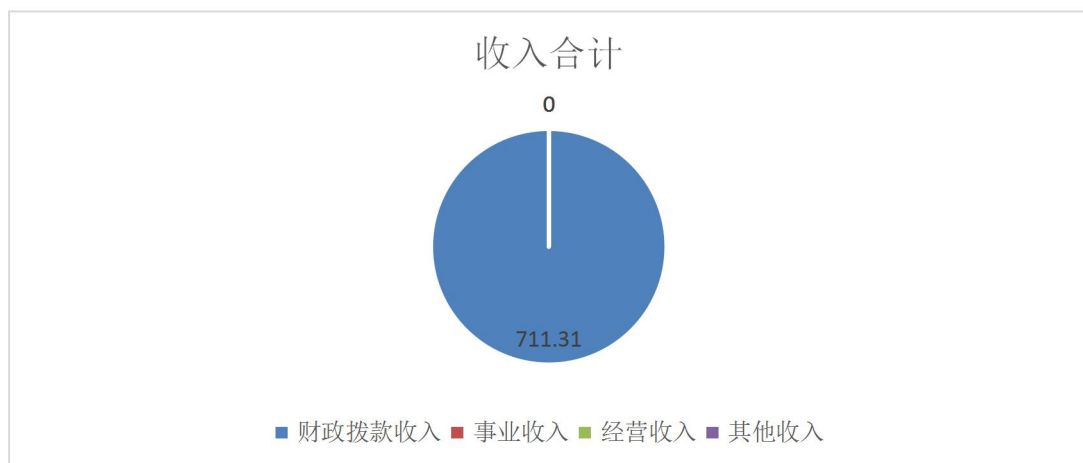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711.3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215.72 万元，增长 69.67%。主要是人员增加业务量增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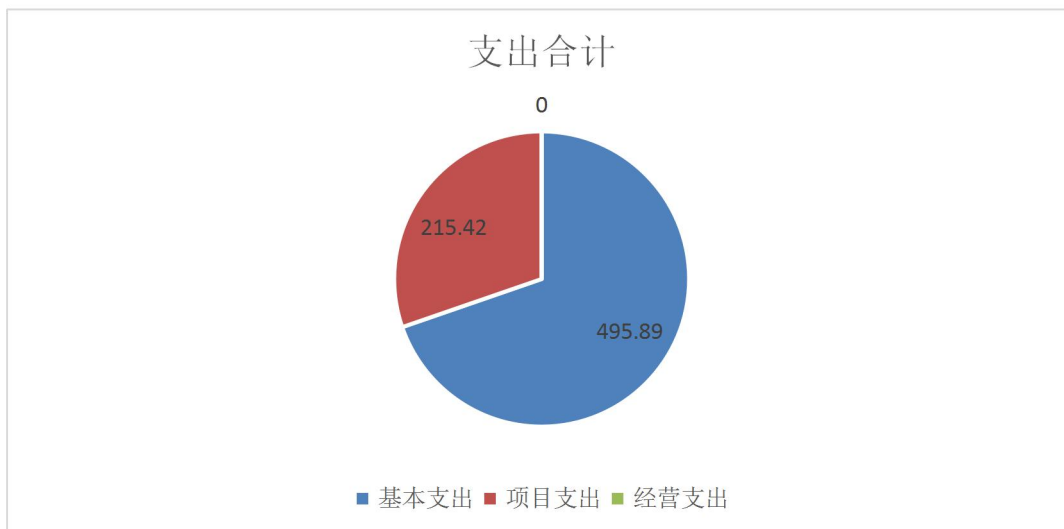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711.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11.3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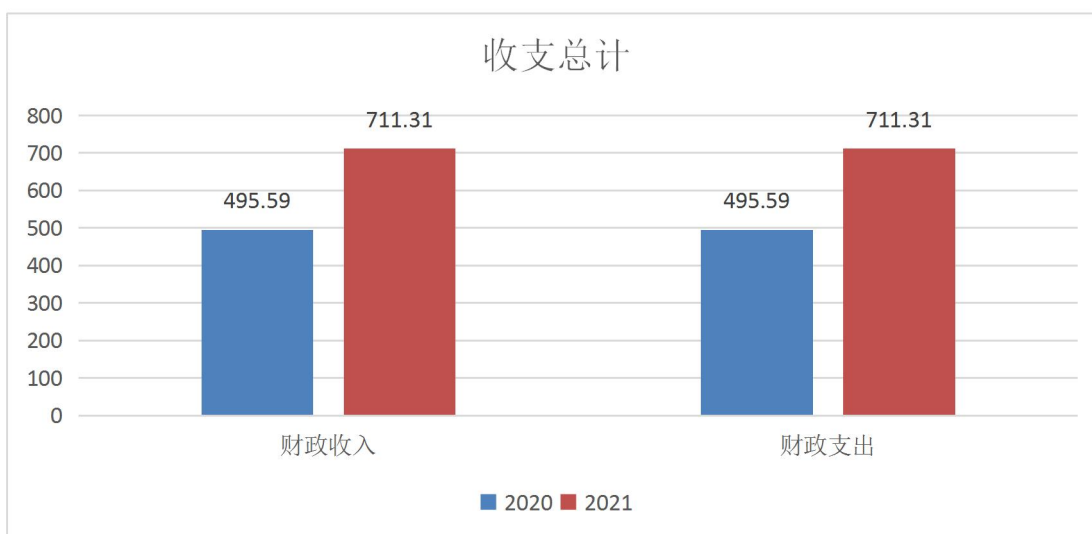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711.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5.89 万元，占 69.72%；项目支出 215.42 万元，占 30.28%；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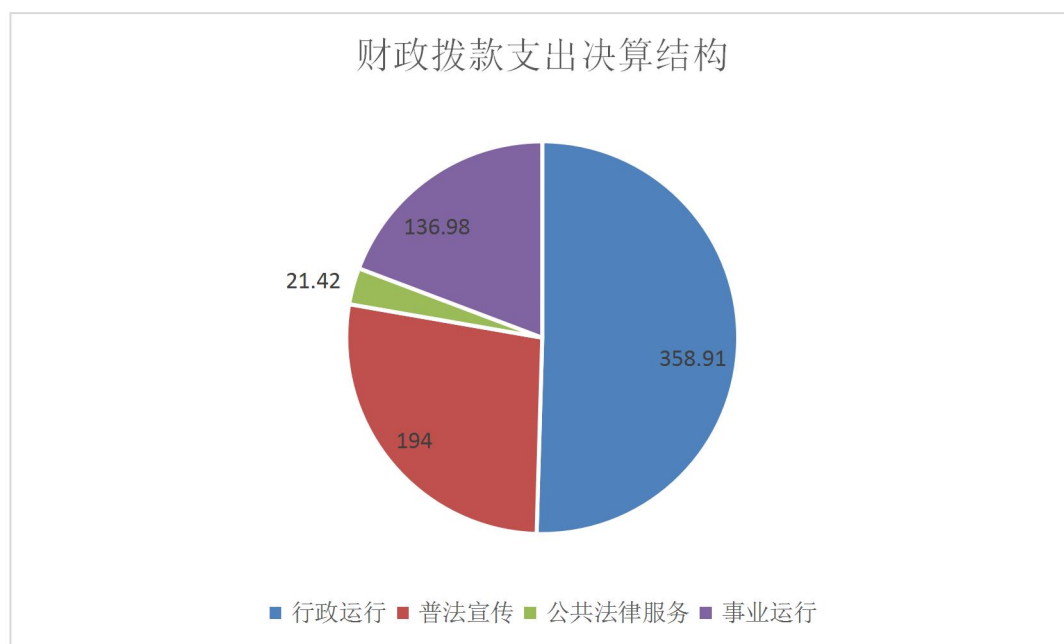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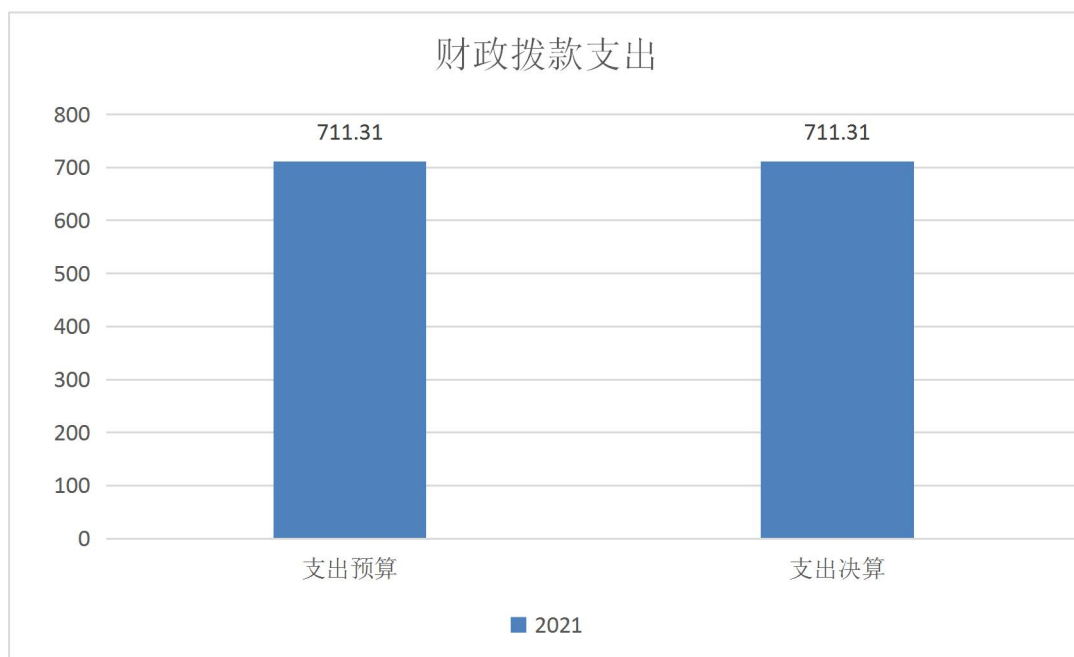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711.3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15.72 万元，增长 69.6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业务量增大。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11.31 万元，支出决算 711.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5.72 万元，增长 69.6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业务量增大。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预算 358.91 万元，支出决算 358.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和预算数持平。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预算 194 万元，支出决算 1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预算 21.42 万元，支出决算 21.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和预算数持平。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预算 136.98 万元，支出决算 136.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和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95.8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46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59.16 万元、津贴补贴 173.41 万元、绩效工资 47.4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8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3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8 万元、住房公积金 31.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生活补助 2.12 万元。

（二）公用经费 30.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22

万元、印刷费 7.22 万元、水费 0.2 万元、电费 0.8 万元、邮电费 4.54 万元、差旅费 1.3 万元、工会经费 2.4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96 万元，支出决算 4.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4.96 万元，支出决算 4.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业

务增加。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1.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业务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30.69 万元，支出决算 30.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11.2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业务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

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了从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考核评价、绩效信息公开等几个方面指导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具体办法和操作细则的制度；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业务自行制定绩效表，财务分管领导进行审核；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由财务分管领导及成员，具体落实绩效管理工作，并对绩效管理工作进行督促检查，确保绩效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县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5 个，涉及预算资金 215.42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用教育整顿干部队伍，局机关和下设单位干部提拔任职；总结提炼基层人民调解工作经验，司法行政事业取得新进步、党的建设和队伍建设上了新台阶。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社区矫正、中省转移支付业

务经费、社区矫正 2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中省转移支付业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4.1 万元，执行数 4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法治宣传活动广泛开展，全民法律意识不断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宣传活动相对少一点。下一步改进措施：健全绩效管理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体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中省转移支付业务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吴堡县司法局 313002			实施单位	吴堡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1	44.1	44.1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44.1	44.1	44.1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法治宣传活动广泛开展, 全民法律意识不断提升。				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加大宣传力度	全民普法	宪法宣传手册	8	8	
			指标 2: 资料宣传	发放宣传资料、宣传品	八五宣传资料、宣传物品	8	8	
		质量指标	指标 1: 开展宣传活动	创新宣传教育形式	通过媒体等宣传	8	8	
			指标 2: 开展宣传活动	组织宣传活动	开展八五宣传活动	8	8	
		时效指标	指标 1: 当年完成	目标任务完成	2021 年 12 月底前完成	8	8	
		成本指标	指标 1: 资金投入	严格控制成本, 不超财政拨款	44.1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突出重点对象	普法宣传	有所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提升法治意识	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全民法治观念进一步增强, 为我县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100%	服务满意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 社区矫正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 万元，执行数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做好社区矫正对象监管安全工作，加大执法检查 and 监督力度，强化重点人员管控，最大限度减少不稳定因素，防止社区矫正对象脱管漏管和重新违法犯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效益指标评价难度大。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可量化指标，设置量化指标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吴堡县司法局 313002			实施单位	吴堡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 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	3	3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减少和预防重新违 法犯罪。				做好矫正对象监管安全工作,加强重 点人员管控,最大限度减少不稳定因 素,防止矫正对象脱管漏管和重新违 法犯罪。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 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再 犯罪率	再犯罪率下降	实现再犯罪 率低于 0.2%	10	10	
			指标 2: 加 强监管	完善社区矫正 信息	加大对社区 矫正法的学习、宣传和 培训力度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推 进社区矫 正工作规 范	有力推进社区 矫正工作规范 化迈进	社区矫正规 范化建设不 断提升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完 成时间	目标任务完成	2021 年 12 月底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资 金投入	严格控制成 本,不超财政 拨款	3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规 范化建设	矫正规范化建 设	不断提高	15	15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 1: 强 化重点人 员管控	做好矫正对象 监管安全工 作,加强重点 人员管控,最 大限度减少不 稳定因素	最大限度减 少不稳定因 素,防止矫 正对象脱管 漏管和重新 违法犯罪	15	15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服 务满意对 象	社区和矫正对 象满意度	社区矫正服 刑人员满意 度 98%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100，全年预算数 711.31 万元，执行数 711.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我单位按照年度预算批复数额，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夯实科室预算执行责任，严格实行经费支出动态监管制度，有效促进预算执行，项目实施达到预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支出过程需要进一步管理。下一步改进措施：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 5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计 5 分；“三公经费” $>$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计 5 分；80%（含）-90%，计 4 分；70%（含）-80%，计 3 分；60%（含）-70%，计 2 分；低于 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 3 分；0-10%（含），计 2 分；10-20%（含），计 1 分；20-30%（含），计 0.5 分；大于 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 50%；6 月底前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过 程 (40 分)		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 0.5 分，扣完为止。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 3 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 2 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计 6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6	6	
	预算管理 (15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 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 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 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 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过						

程	预算管理 (15 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 分。			
		政府 采购 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 100%的，得 3 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 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 /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 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 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 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 50% 以上的，得 3 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 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 *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 《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 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 《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 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 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 和管理。	3	3
过程	资产管理 (10 分)	管理 制度 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 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 管理制度合法、合规、 完整，2 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 得到有效执行，1 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 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 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 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 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 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 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 管理 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 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④ 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 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 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 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 一例不符合有关要 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 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 配置合理、处置规范、 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 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 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 产利用 率	每低于 100%一个百分 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 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 有固定资产总额）× 100%	3	3
产出 (25 分)	职责 履行 (25 分)	《政府 工作报 告》目标 任务完成 情况 省市重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 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 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 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 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 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 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25

		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单位职能工作					
效 果 (20 分)	履职 效益 (20 分)	经济 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 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 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 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 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 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 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15	
		社会 效益					
		生态 效益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度	95%（含）以上计 5 分； 85%（含）-95%，计 3 分； 75%（含）-85%，计 1 分； 低于 75%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 指部门（单位）履行职 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 体或个人。	5	5	
总 分					100	100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 100 分。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

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